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ST 永林

编号：2021-015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票简称：*ST 永林，股票代码：000663）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1年3月19日、22日、2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对可能导致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形进行了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鉴于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若公司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该事项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规定：“13.3 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如公司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可能会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3 日